

证券代码：300985

证券简称：致远新能

公告编号：2026-042

长春致远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期限届满

暨减持股份实施情况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长春市汇锋新能源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王然、长春市众志汇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致远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王然女士计划于2026年5月13日至2026年8月12日期间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827,87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655,74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公司总股本186,512,480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 3,725,416股，以剔除回购专户持股数后的总股本182,787,064股为计算依据）。

王然女士于2026年6月16日至2026年7月31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5,247,7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8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26年6月15日、2026年7月23日和2026年7月31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和5%整数倍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近日，公司收到王然、长春市汇锋新能源装备（集团）有限公司、长春市众志汇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股份实施情况的告

知函》，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来源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王然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和首次公开发行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获得的股份	集中竞价交易	2026 年 6 月	32.69	30.67-35.99	1,827,780	0.98
		大宗交易	2026 年 7 月	22.89	21.73-27.92	3,419,920	1.83

2. 本次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然	合计持有股份	3,500.00	18.77	2,975.23	15.9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500.00	18.77	2,975.23	15.9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以公司 2026 年 8 月 12 日总股本 186,512,480 股计算。

二、其他说明

1. 本次减持股东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况。

2. 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股份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3. 王然严格遵守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对其所持股份作出的相关减持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4. 王然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其所持公司股份应合并计算，并遵守相关权益变动信息披露规定。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 《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股份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长春致远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2日